

# 东莞滨海湾新区东湾大道（沙角段）市政工程（10kV及以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_\_\_\_\_）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东莞滨海湾新区东湾大道（沙角段）市政工程（10kV及以下电力管线迁改）（项目名称）已由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滨海湾新区东湾大道（沙角段）市政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东发改滨投审〔2022〕32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为 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建设资金为 东莞滨海湾新区财政投资，招标人为 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东莞滨海湾新区东湾大道（沙角段）

**2.2 建设规模：** 东莞滨海湾新区东湾大道（沙角段）市政工程（10kV及以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涉及改造的线路为振兴西路、振兴东路、新安路、顷八路等 10kV 电缆线路的相关电力设施。

1) 拆除部分：拆除 10kV 架空导线 JKLGYJ-150、拆除 10kV 架空导线 JKLGYJ-240、拆除 10kV 架空导线 JKLGYJ-120、拆除 10kV 架空导线 LGJ-240、拆除 10kV 电力电缆 ZR-YJV22-3×70、拆除 10kV 电力电缆 ZR-YJV22-3×95、拆除 10kV 电力电缆 ZRC-YJV22-4×120、拆除 10kV 电力电缆 ZR-YJV22-3×185、拆除 10kV 电力电缆 ZR-YJV22-3×240、拆除 10kV 电力电缆 ZR-YJV22-3×300、拆除 10kV 电力电缆 YJV22-3×400、拆除 10kV 户外自动化断路器箱、拆除 10kV 户外负荷开关箱、拆除 10kV 户外断路器开关箱、拆除 10kV 户外自动化负荷开关箱、拆除台架变、拆除配电站、拆除箱变、拆除铁塔双侧 PT 柱上真空断路器自动化成套设备（架空-架空）、拆除 10kV 电缆引上杆装置、拆除 10kV 电缆引上塔装置、拆除 10kV 电杆、拆除 10kV 铁塔、拆除户外分接箱基础、拆除箱变、拆除基础及围栏、拆除 0.4kV 电力电缆 ZA-YJV22-4×240、拆除低压架空线 BLVV-120、拆除低压架空线 BLVV-240 等。

2) 新建电气部分：

新建 10kV 户外自动化断路器箱、新建 10kV 预装式环网型箱变、新建 10kV 预装式终端型箱变、新建干式变压器、新建 10kV 电力电缆 FYZA-YJV22-8.7/15kV-3×70、新建 10kV 电力电缆 FYZA-YJV22-8.7/15kV-3×120、新建 10kV 电力电缆 FYZA-YJV22-8.7/15kV-3×240、新建 10kV 电力电缆 FYZA-YJV22-8.7/15kV-3×300、新建 10kV 电力电缆 FYZA-YJV22-8.7/15kV-3×400、新建电力电缆 ZA-YJV-0.6/1kV-1×240、新建电力电缆 ZA-YJV22-0.6/1kV-4×240、新建导线 BLVV-240、新建 10kV 户内外电缆终端头、新建 10kV 电缆肘型头、新建 10kV 热熔电缆中间头、新建 10kV 电缆中间头防爆盒、新建热熔头接地装置、新建设备接地装置、电缆交流耐压试验、电缆局放试验、新建 10kV SF6 全绝缘断路器柜自动化成套柜、新建 GCK 低压开关柜、新建应急发电车低压快速接入装置、

新建 HF42-J424-11 双回路转角塔、新建 7 米铁塔、新建混凝土电杆、带电作业及低压移动发电转供系统接入及退等。

3) 新建土建部分:

新建户外自动化成套断路器箱现浇基础、新建箱变基础、新建双层 4 位配电站、新建 2 回顶管、新建 4 回顶管、新建 12 回顶管、新建 24 回顶管、新建 4 回镀锌管桥、新建 1 层 2 列行车排管、新建 2 层 2 列行车排管、新建 2 层 4 列行车排管、新建 3 层 4 列行车排管、新建 4 层 4 列行车排管、新建灌注桩、新建水泥搅拌桩、新建松木桩、HF42-J422-11 双回路转角塔基础、低压 7 米铁塔基础、新建工井、路面拆除与恢复等。

注: 最终建设规模以经审定的施工图为准。

2.3 项目类别: 工程类

2.4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为 70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12 日, 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7 年 7 月 12 日。(实际工期以开工报告、竣工报告为准)。

2.5 招标范围: 东莞滨海湾新区东湾大道(沙角段)市政工程(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不限于): (1)电气工程, (2)土建工程, (3)拆除工程, (4)通信工程; 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 请详见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注: 承包人需到工程所属管辖范围的供电公司办理完成本工程的报建、施工方案审核、报停电计划和验收, 在施工过程中完成电力电缆的试验以及设备的安装、调试和验收, 并保证通电且取得验收合格证, 并完成工程的移交工作, 此过程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程完工后要求开展工程保修, 经确认具备条件时必须按带电作业方式开展施工。

2.6 标的物清单:

标段	标段名称	最大中标数量	最高限价 (万元)	投标保证金(元)
标段 1	东莞滨海湾新区东湾大道(沙角段)市政工程(10kV 及以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	1	5103.811958	50000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资质要求: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3.3 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修、试类五级或以上许可（有效期内）。

3.4 财务要求：（无要求）

3.5 业绩要求：（无要求）

3.6 信誉要求：（无要求）

3.7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要求：拟派驻的项目经理要求已取得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机电工程专业），同时持有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相关证书均在有效期内并在投标单位注册，且须提供在本单位投标截止日期前半年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应符合工程所在地、工程项目要求，项目经理的专业、等级应与项目特征对应）

3.8 资信要求：在工程所在地政府及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没有处于限制投标资格的处罚。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0 其他：（1）若投标人（包括投标人的委托人、代理人或与投标人有销售、劳务或服务等其他主体）在参加南方电网公司系统的招投标活动或经济往来等过程中曾经存在违法事件的，自南方电网公司发文公布违法事件之日起，在规定时间内不接受该投标人参与公司的招投标活动，具体时间在《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供应商行贿行为信息记录及处置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2）在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https://www.bidding.csg.cn>）注册备案，并经审核通过为合格供应商。

（3）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且拟担任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须是本企业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企业信息登记在册人员。

（4）温馨提示：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广东省建设职业资格注册中心关于启用新版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电子证照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接受一级建造师纸质注册证书或纸质注册证书注册编号等相关信息及旧版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电子证书或旧版注册编号等相关信息参加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从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接受投标登记并发送招标资料，即2025年7月15日00:00时至2025年7月21日23:59时，请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上进行投标登记（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逾期不接受投标登记。投标登记后请按以下要求发送资料扫描件至邮箱2638849529@qq.com，并联系招标代理确认。注：投标登记资料必须填报准确的邮箱地址或联系方式，并及时留意相关资料查收，招标代理将于投标登记期间统一联系投标人将图纸等资料从邮箱

2638849529@qq.com 发送给各投标人。投标登记成功后，经招标代理确认，可在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如有）。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图纸截止时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本项目招标公告→点击查询日程安排”处公布的时间为准。投标人请及时下载相关资料，逾期无法进行下载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 投标登记时需提交以下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2638849529@qq.com（投标人须保证下述资料真实有效，否则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下述资料复印件均须盖单位公章）：

（1）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授权委托书（如有）；

（2）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明、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拟在本项目任职的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件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3）已在南方电网公司阳光电子商务平台（[www.bidding.csg.cn](http://www.bidding.csg.cn)）上办理完成供应商登记的证明材料（如网上截屏）复印件或打印件。

（4）其他：《投标登记申请表》（盖单位公章）[格式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gzggzy.cn](http://www.gzggzy.cn)）本工程招标公告附件，自行下载]。

注：相关资料的有效期已过，但尚未领到新证或办妥延期手续的，须在领取招标文件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须提交原件核对），且相关有效证明须明确包括以下两个内容（一、换证手续办理中；二、原证件办理过程中继续有效使用），否则招标人有权不予认可该证明文件，但行政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除外。

4.3 本次招标文件以电子版发出，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见标的物清单，售后不退。图纸若为电子版，不收取押金；图纸若为纸质，收取押金\_\_\_/\_\_\_元，在归还图纸时退还。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具体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本项目招标公告→点击查询日程安排”处公布的时间为准。递交投标文件结束时间和开标时间请密切留意相关信息是否有变化。

5.2 本项目为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递交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结束时间前，完成网上投标手续办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通用版】新电子招投标系统通用版操作指引（适用于建设工程不使用范本的各类电子标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服务指南。

5.3 未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投标登记、购买及下载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不得参与投标。

5.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网址：<http://www.gdzbttb.gov.cn>) 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u>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u>	招标代理机构： <u>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u>
地 址： <u>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1号</u>	地 址： <u>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中路恒泰大厦202室</u>
邮 编： <u>523000</u>	邮 编： <u>523000</u>
联 系 人： <u>罗东晖</u>	联 系 人： <u>黎玉青</u>
电 话： <u>0769-26889919</u>	电 话： <u>0769-22235950</u>

## 8. 异议

### 8.1 异议的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

受理机构：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莞城街道东城中路恒泰大厦202室

邮编：523000

联系人：黎玉青

联系电话（不是业务咨询电话）：0769-22235950

受理邮箱：2638849529@qq.com（异议提出人发送电子异议书至受理邮箱的，需在工作时间拨打“异议受理机构联系人”电话确认邮件接收情况）

### 8.2 异议书的格式及要求

异议书中应包含异议提出人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异议所针对的对象、提出异议的基本事实、相关请求及主张、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等信息，异议书格式详见附件《异议书（模板）》。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异议由其他利害关系人提出的，还需出示异议提出人与本次采购活动存在利害关系的证明文件，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本采购项目的参与者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项目有异议的，可以将异议书签字盖章后，连同其他附件资料以现场递交或邮寄的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向受理机构提出；采用邮寄方式提出的异议，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先将异议书扫描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但书面异议书必须在电子邮件发出的当天同



10. 公告附件

- (1) 异议书（模板）
- (2) 投诉书（格式）
- (3) 发售招标文件登记表



招标人：东莞滨海新区工程建设中心



招标代理：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核备单位：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或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五青

2025年7月14日